

中共沐川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26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十一、名词解释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县委编办职能简介。

县委编办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关于机构编制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县委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机构编制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 贯彻执行中央、省、市关于行政管理体制改革和机构改革、事业单位改革及机构编制管理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规章，组织草拟机构编制管理规范性文件并监督实施。

2. 研究拟订全县行政管理体制和机构改革总体方案，审核县级各部门“三定”规定和各乡镇机构改革方案，指导协调县、乡镇行政管理体制和机构改革，评估改革效果。参与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和行政区划调整的有关工作。

3. 负责县委、县政府各部门，县人大、县政协机关、县法院、县检察院机关，各民主党派县委机关、县人民团体机关的机构编制日常管理工作。

4. 拟订全县各级行政编制、政法专项编制总额分配方案，提出跨层级调整行政编制意见。负责全县行政事业编制总量控制和机关事业单位机构编制实名制管理工作。对县级机关及县属事业单位使用空缺编制补充人员进行核批。

5.负责做好各部门的职能配置、编制配备和机构调整。负责按程序上报县级各部门副科级以上规格管理机构的设置和调整。负责报批全县股级规格管理机构的设置和调整。协调县级各部门之间及县级各部门与乡镇之间的职责分工。

6.研究拟定全县事业单位改革方案，负责县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管理，审核县属事业单位的机构编制方案。负责审核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职责，指导、协调全县事业单位改革工作。

7.负责机构编制“12310”电话举报受理，监督检查全县行政管理体制和机构改革方案以及机构编制规定的执行情况，建立机构编制工作考核评估制度，会同有关部门查处机构编制违法违纪行为，报告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并上报县委、县政府。

8.负责全县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党政群机关事业单位（含民办非企业）政务和公益中文域名注册管理工作。

9.负责全县机构编制统计工作和搜集整理机构编制信息、资料和立卷建档工作。

10.负责起草县编委会会议材料，组织实施县编委会会议的各项决定事项，并将实施情况向县编委会汇报。

11.牵头负责全县行政权力责任清单建设。

12.承办县委、县政府、县编委和上级编办交办的其它工作任务。

（二）县委编办 2026 年重点工作。

不断优化机构编制管理工作；持续深化党政机构改革成果；推动乡镇履职清单落地运用；谋划事业单位改革工作；扎实做好驻村帮扶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县委编办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0 个，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0 个。主要包括：

序号	预算单位名称
1	中共沐川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三、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县委编办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县委编办 2026 年收支预算总数 132.18 万元,比 2025 年收支预算总数增加 6.58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5 年 8 月单位新调入 1 人，需增加人员经费。

（一）收入预算情况

县委编办 2026 年收入预算 132.18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0 万元，占 0%；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32.18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二）支出预算情况

县委编办 2026 年支出预算 132.1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2.18 万元，占 1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县委编办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 132.18 万元,比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增加 6.58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5 年 8 月单位新调入 1 人，需增加人员经费。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32.18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4.8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5.1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0.1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县委编办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32.18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数增加 6.58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5 年 8 月单位新调入 1 人，需增加人员经费。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4.85 万元，占 79.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 万元，占 9.2%、卫生健康支出 5.13 万元，占 3.9%、住房保障支出 10.1 万元，占 7.6%。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组织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6 年预算数为 95.07 万元，主要用于：县委编办机关及下属单位人员工资及日常运转，保障县委编办开展机构编制日常管理、专项

改革、乡镇履职清单运用和全县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及法人证书登记、更换、注销等工作经费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为11.89万元，主要用于：在职职工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费。

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为0.21万元，主要用于：在职职工其他社会保障支出缴费。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6年预算数为3.94万元，主要用于：在职行政人员医疗保险单位缴费。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6年预算数为0.59万元，主要用于：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2026年预算数为10.1万元，主要用于：在职职工住房公积金单位缴费。

7.一般公共服务（类）组织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6年预算数为9.78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事业人员基本支出缴费。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6年预算数为0.6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事业人员医疗保险单位缴费。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县委编办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32.1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05.4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公用经费 26.6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县委编办 2026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 0.5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0.5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

（一）公务接待费与 2025 年预算持平。

2026 年公务接待费计划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与 2025 年预算持平。

单位现有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旅行车（含商务车）0 辆，越野车 0 辆，大型客、货车 0 辆。

2026 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拟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旅行车（含商务车）0 辆，越野车 0 辆，大型客、货车 0 辆。

2026 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县委编办 2026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说明

县委编办 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6 年，县委编办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 26.69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0.66 万元，增长 2.5%。主要原因是：2025 年 8 月新调入 1 人，人员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6 年，县委编办无政府采购项目，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底，县委编办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县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定向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6 年部门预算安排车辆购置经费 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0 万元，非财政拨款安排 0 万元。2026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6 年县委编办开展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0 个，涉及预算 0 万元。其中：人员类项目 0 个，涉及预算 0 万元；运转类项目 0

个，涉及预算 0 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 0 个，涉及预算 0 万元。

十一、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

年金补记支出）。

（十）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十一）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二）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三）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四）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五）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六）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

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七) 三公经费：纳入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附表目录:

1. 部门收支总表（公开表 1）
 - 1-1. 部门收入总表（公开表 1-1）
 - 1-2. 部门支出总表（公开表 1-2）
2.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公开表 2）
 - 2-1.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公开表 2-1）
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3）
 - 3-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3-1）
 - 3-2.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3-2）
 - 3-3.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3-3）
4.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公开表 4）
 - 4-1.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4-1）
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公开表 5）
6.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公开表 6）
7.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公开表 7）
8. 政府采购预算表（公开表 8）